

工程考核单

工程名称: 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4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编号: ZHJL-KHD-031

被罚单位	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被罚项目	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4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被罚金额 (大写)	拾 万 元 整
罚款原因: 根据 2024 年 02 月 29 日的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4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目开工推进会的会议纪要的第 1 条要求你单位应在 2024 年 03 月 10 日完成首次并网, 第 2 条施工计划已制定, 施工单位严格按照施工计划执行, 如未按照施工计划导致工期拖延, 每日考核 10 万元。现已截至 2024 年 3 月 24 日你单位的并网工作仍未完成。 鉴于此, 根据 2024 年 02 月 29 日的会议要求, 对贵单处以 10 万元, 大写人民币拾万元的罚款, 从工程结算款中扣除。如你单位在 2024 年 3 月 25 日还未能完成并网工作将继续考核 10 万元。 请贵单位高度重视此次罚款, 并采取必要的措施加快并网工作进度, 确保后续工作的顺利进行。如对本罚款单有任何疑问, 请在三日内与业主单位联系 !	
项目监理部意见: 项目监理部 (章): 总 监 理 工 程 师: 张献强 日 期: 2024.03.24	
建设管理单位意见: (章): 项 目 经 理: 冯明 日 期: 2024.3.26	

本表一式 3 份, 由项目监理填报, 建设管理单位、送被奖 (罚) 单位各存 1 份

